

宁强县财政局文件

宁财办社〔2025〕27号

宁强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根据汉中市财政局、汉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汉财办社〔2025〕45 号）精神，现下达你局 2025 年就业补助资金 1257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1071 万元，省级补助资金 186 万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收入列入 2025 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经济科目列“50901 社会

福利和救助”科目。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和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原小额担保贷款贴息和补充小额担保贷款基金）不得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二、请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范围、标准和程序使用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三、2025 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分配将继续体现激励约束机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对审计和督查检查中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差、预算执行不到位、资金结余较大的地方，将予以适当扣减。

附件：2025 年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5年2月24日

2025年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器县民政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资金总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57	年度资金总额	1257
	其中：财政拨款	1257	其中：财政拨款	125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1、就业补助资金按规定时间内拨付下达，预算执行进度良好。 2、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有力保障就业目标任务完成，重点群体稳定，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逐步提升。 3、就业政策满意度较高。		1、就业补助资金按规定时间内拨付下达，预算执行进度良好。 2、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有力保障就业目标任务完成，重点群体稳定，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逐步提升。 3、就业政策满意度较高。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80元/人/课时
			职业技能评价补贴人均标准	≤360元/人
			就业见习补贴人均标准	1730元/人/月
			一次性求职补贴人均标准	2000元/人
			一次性创业补贴人均标准	1万元/人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原则上灵活就业社保补贴不超过其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金额的三分之二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2.9万人次
			享受职业技能评价补贴人数	≥1500人次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1600人
			高校毕业生享受一次性求职补贴人数	≥1000人
			享受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	≥2000人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10000人
			就业困难人员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2200人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职业技能评价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就业见习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一次性求职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一次性创业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社会保险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公益性岗位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3000人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帮扶就业率	≥50%
			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人数	≥8000人
			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4000人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8%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就业政策满意度
				≥90%

抄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预算股、国库股。

宁强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4 日印发
